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作出。

茲載列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網站刊登的本公司“13京客隆”公司債券回售實施結果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博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建文先生、商永田先生、李春燕女士及劉躍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偉林先生及李順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利平先生、陳立平先生及蔡安活先生。

\*僅供識別

债券代码：122264

债券简称：13 京客隆

## 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3 京客隆”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3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3京客隆，代码：122264，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回售申报期内（2016年7月4日至7月6日），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3京客隆”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元/张）。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次回售申报的统计，本次回售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0手，回售金额为0元。

2016年8月15日为本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因此次回售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0手，回售金额为0元，故无回售资金发放。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3京客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如下：

单位：手

回售前数量	变更数量	回售后数量
750,000	0	750,000

特此公告。

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 京客隆”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